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披露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现对上述公告“二、10. 审议《关于申请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进行补充披露如下：

为满足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求、拓宽融资渠道，确保公司现金流充足，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2017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伍亿柒仟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详见下表），期限为自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综合授信项下业务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函、信用证、保理、抵押贷款等。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额度，实际融资额度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本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在综合授信额度内进行具体操作，同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被授信公司	授信银行	授信额（万元）
苏利股份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4,500.00
百力化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1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1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4,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兴支行	4,500.00
	小计	34,500.00
苏利化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江阴临港新城支行	1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5,000.00
	小计	15,000.00
苏利制药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港支行	3,000.00
	合计	57,000.00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2 日